



澳門學聯
現屆副理事長推薦表

收件編號： D-

獲推薦人資料			
姓名：		性別：	
身份證號碼：		學生證號碼：	
住宅電話：		手提電話：	
電郵：			
Wechat：			
Facebook 電郵：			
就讀院校/在職機構：			
專業*如適用：		年級/最高學歷：	
是否澳門學聯會員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會員證編號：_____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(非會員須同時提交入會申請表)		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，根據第 8/2005 號法律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規定：		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在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用作處理推薦用途。● 基於履行法定義務，上述資料亦有可能轉交其他有權限實體。● 獲推薦人有權依法申請查閱、更正或更新存於本會的個人資料。● 本會人員在處理獲推薦人個人資料時，均會作出保密及妥善保管措施，直至該資料使用完畢及保存期結束，有關資料將按規定銷毀或封存。			

參與社團/學生會工作經驗(本欄可另加附件)			
序	社團/學生會名稱	職位	參與年份
1			
2			
3			

作為工作人員或籌委參與澳門學聯舉辦之活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曾參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參與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次或以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-20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1次或以上)
對澳門學聯的認知或印象，以及對參與第五十九屆澳門學聯工作的期望：
(本欄可另加附件)

推薦人填寫

推薦理由：

(本欄可另加附件)

推薦人姓名(正楷)	推薦人現屆學聯職務	推薦人簽署	簽署日期

獲推薦人簽署：_____

收件人簽章：_____

獲推薦人姓名(正楷)：_____

收件日期：_____

*請同時附交身份證副本1份及1.5吋近照1張

*獲推薦人必須為本會會員，倘若獲推薦人為非會員，則須同時提交入會申請表

*換屆選舉工作小組對以上內容有最終的解釋權

*請將表格於11月27日(一)或之前遞交至學聯蒼青中心(澳門慕拉士大馬路飛通工業大廈1B)，邱小姐/趙小姐收，或將資料電郵至59@aecm.org.mo